

# 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穗开审批环评〔2023〕55 号）等要求，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

2023 年 6 月 9 日，由建设单位、技术评审专家、验收检测单位、环评单位等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报告表及相关资料，并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充分讨论，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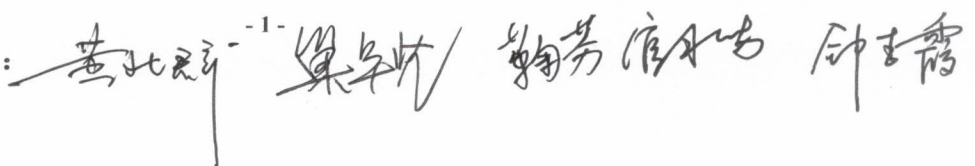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 6 号二栋 1 层 B101、102 房。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 N23°9'38.722"，E113°28'32.864"。本项目设计总投资约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 万，建设内容主要是在原项目（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 6 号二栋 5 层 B503 房）的基础上，扩建年产脱细胞角膜植片 5 万片生产线，新增年产生物羊膜 8 万片生产线。项目占地面积约 994m<sup>2</sup>，建筑面积约 994m<sup>2</sup>。项目不设员工食堂、宿舍、备用发电机及锅炉等，员工人数约 20 人，年工作 245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原项目环保审批情况：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 6 号二栋 5 层 B503 房，项目建筑面积为 817m<sup>3</sup>，地理坐标为北纬 23°09'28.3"，东经 113°28'51.7"，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

验收工作组（签名）：

主要从事去细胞人工角膜产品的研究与生产，公司目前年研究与生产去细胞人工角膜 3 万片（脱细胞角膜植片）。现有项目已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通过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审批，取得《关于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开审批环评〔2018〕192 号）；2019 年 12 月 14 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环保审批情况：在实施发展过程中，由于企业管理需要及发展需要，建设单位进行扩建调整。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 月委托广州科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2 月 24 日通过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批复文件为《关于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开审批环评〔2023〕55 号），项目审批通过后于 2023 年 4 月竣工并开始调试，2023 年 4 月 14 日~15 日委托绿色链（广东）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实施验收监测。

目前，本项目主体工程和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调试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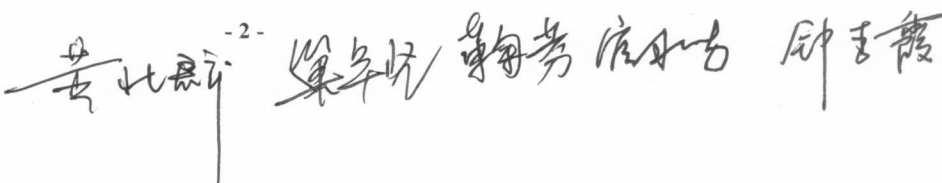
### （四）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及其批复（穗开审批环评〔2023〕55 号）的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以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申报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不涉及变动情况。

验收工作组（签名）：

 -2-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进行简单装修，进行设备安装和调试，施工期基本不会产生环境影响，符合环保要求。

#### (二) 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 1、废水

生活污水、洗衣废水、地面清洁废水采用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萝岗中心区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清洗废水依托园区污水处理系统（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自建的地理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萝岗中心区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水浴锅废水、浓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萝岗中心区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最后排入南岗河。

##### 2、废气

本项目消毒过程产生的废气（VOCs）通过加强室内通风换气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合理布设声源设备，同时采取了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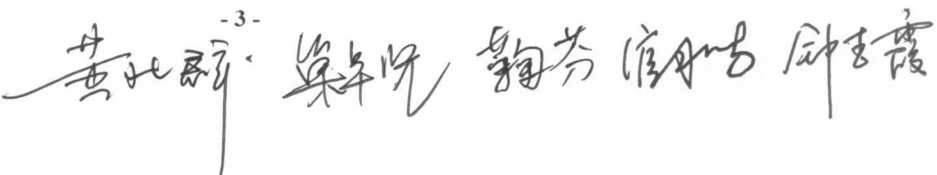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设置生活垃圾暂存点，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时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不合格品、废弃猪眼球及羊膜组织、废弃一次性检测用品及试剂瓶、高浓度废液等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已签订危废合同。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落实情况

根据绿色链（广东）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

验收工作组（签名）：

 -3-



号：LSL202304003），验收期间，主要设备正常运行，生产负荷为 80~88%，配套污染防治措施同步开启，结果表明：

### （一）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 （二）废气

本项目厂界外 VOCs 排放浓度满足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区 VOCs 排放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C.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三）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绿色链（广东）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LSL202304003），验收期间，本项目外排的污染物均能达标，固体废物得到合法处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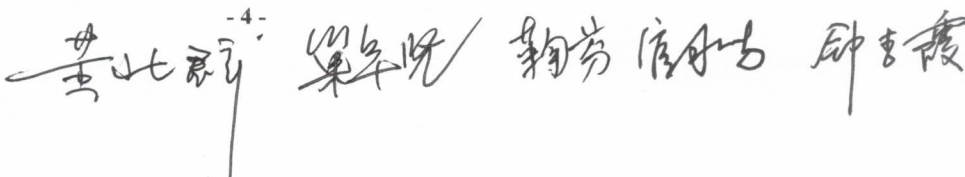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按照生态环境部门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设单位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经认真讨论，验收工作组同意“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做好日常生产、环保运行、设备维护及危废暂

验收工作组（签名）：



存和外委处置等的台账记录及归档工作。

2、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检查、维护、更新，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理处置。

3、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本项目污染防治有新的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 八、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签名）：  
黄北明<sup>5</sup> 巢院 鞠芬 官如 邱玉霞

## 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备注
1	官习鹏	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26497692		建设单位代表
2	钟杏霞	广州悦清再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632450669 16922166713		建设单位代表
3	黄壮群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高工	18022214868		技术评审专家
4	鞠芬	绿色链（广东）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5918852770		验收检测单位代表
5	巢卓坚	广州科绿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8198906491		环评单位代表